

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乌兰察布市分公司邮路运输服务外包集中采购招标公告

招标项目编号 (ZJNMG-ZCFW-20260711)

项目所在地: 内蒙古自治区, 乌兰察布市, 市辖区

一、招标条件

本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乌兰察布市分公司邮路运输服务外包集中采购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 项目资金来源其他资金:/, 招标人为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内蒙古自治区分公司。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 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和范围

规模: 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乌兰察布市分公司邮路运输服务外包集中采购;

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 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乌兰察布市分公司邮路运输服务外包集中采购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1】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乌兰察布市分公司邮路运输服务外包集中采购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详见附件;

本项目是否允许联合体投标: 否。

四、招标文件获取

获取时间: 从2026-07-08 11:00:00到2026-07-14 17:00:00。

获取方式: 本项目实行在线报名和售卖招标文件。凡有意参加投标者, 请于2026年07月08日至2026年07月14日 17:00, 进入《中国邮政电子采购与供应平台》 (<https://cg.11185.cn>) 在线报名, 逾期不予受理, 招标文件售卖截止时间同投标截止时间。

五、投标文件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 2026-07-29 09:30:00。

递交方式: 电子文件上传递交, 递交平台、递交时间及签到: 线上电子版与纸质版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均为2026年07月29日上午09:30 (北京时间), 投标人应在截止时间前通过“中国邮政电子采购与供应平台” (网址: <https://cg.11185.cn>) 递交加密的线上电子版投标文件, 并在2026年07月29日上午09:00 -09:30 (北京时间) 现场完成纸质版投标文件“签到”流程。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 2026-07-29 09:30:00。

开标地点: 内蒙古呼和浩特市玉泉区锡林郭勒南路蓝字花园酒店11楼会议室。



七、其他

详见附件；

公告发布媒介：内蒙古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 (www.nmgztb.com.cn) 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 (www.cebpubservice.com) 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官网 (www.chinapost.com.cn) 中国邮政电子采购与供应平台 (cg.11185.cn/) 中国采购与招标网 (www.chinabidding.cn/) 比德电子采购平台 (www.bdebid.com/) G7数字运力网 (yunli.g7.com.cn/#/search/index) 中国物流招标网 (www.clb.org.cn/) 其它媒介转发无效。；

八、监督部门

本项目监督部门为**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内蒙古自治区分公司**。

九、联系人

招标人：**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内蒙古自治区分公司**

地址：**呼和浩特市新城区兴安北路51号（兴安北路与赛马场北路交汇处西北侧）**

联系人：**赵女士**

电话：**0471-6983034**

邮件：**zjnmg150125@126.com**

招标代理机构：**中经国际招标集团（内蒙古）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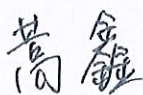
地址：**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新城区兴安南路5号兴业成大厦10楼**

联系人：**高鑫**

电话：**15848122759**

邮件：**2993947328@qq.com**

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



(签名)

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



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乌兰察布市分公司 邮路运输服务外包集中采购

招标公告

中经国际招标集团（内蒙古）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招标代理机构”）受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内蒙古自治区分公司委托，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乌兰察布市分公司邮路运输服务外包集中采购（招标编号：ZJNMG-ZCFW-20260711）进行国内公开招标。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等法律法规，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邀请合格的投标人前来投标，本项目采用电子化和纸质化并行招投标。

1、项目名称：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乌兰察布市分公司邮路运输服务外包集中采购

2、项目编号

电子交易平台项目编号：91150103MA0N62PT2U202607001

招标代理机构项目编号：ZJNMG-ZCFW-20260711

3、项目概述：

1. 本次采购乌兰察布分公司邮路运输业务外包服务，具体详见招标文件；

服务期：服务期至 2028 年 8 月 31 日止

预算金额：总预算为 175.20 万元，年预算 87.60 万元

中标供应商：按照排名顺序选定2家供应商，1个主要供应商，1个备用供应商（备用供应商份额不予承诺）

4、招标内容：

包号	采购内容	采购数量	备注
1	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乌兰察布市分公司邮路运输服务外包集中采购	1 项	/

注：（1）投标人须以“包”为单位参加本项目的投标，并以“包”为单位提供投标文件。

(2) 本项目最高投标单价限价为：150元/趟，投标人报价如高于最高限价，其投标将被否决。

(2) 实际采购数量以招标人订单数量为准，不承诺最低订单数量。

5. 投标人资格条件：

通用资格条件：

(一) 主体资格：

(1) 供应商必须是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港澳台除外）依法注册的、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能独立承担民事责任、履行合同义务的单位。须提供有效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复印件加盖公章。

(2) 供应商须具备增值税一般纳税人资格，能开具符合采购人要求的增值税发票。

(二) 财税状况：

(3) 供应商未处于被责令停业、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等状态，须作出承诺并提供近一年经审计的财务会计报表（含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等）或银行出具的近六个月资信证明（新成立企业按实际经营期限提供）。

(4) 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须提供近一年纳税凭证（零纳税需税务部门盖章申报表，免税需提供免税证明）及社保缴费凭证。

(三) 合规信用：

(5) 未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未被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未被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及招标主体（省分公司）列入黑名单且在规定期限及范围内，提供相关网站证明截图。

(6) 近三年在经营活动中无商业贿赂、弄虚作假等不良记录，无政府部门/行业主管部门处罚记录，无重大事故、在经营活动中无重大违法违规记录。须提供承诺书，或提供中国裁判文书网查询无行贿犯罪等记录截图。

(7) 不接受联合体投标，不得分包、转包。

(8) 与邮政无投资关系且存在以下情况的，不得参加采购活动：邮政领导人员及其亲属和其他特定关系人、邮政员工持股（限非上市公司），以个人身份（组织委派的除外）担任法人、董事长、总经理、监事的企业（央国企除外），

以及邮政所属工会或员工集体出资成立的企业。

(9) 投标人与其他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监事、股东等有交叉或存在互相任职关系的，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

(10) 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法人、其他组织或个人，不得参加投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

(四) 组织保障：

(11) 投标人须承诺按要求报送项目服务员工信息、合同签订及保险缴纳情况，满足穿透式监管要求（详见附件）。

(12) 项目服务人员应无当前未了结的违法犯罪案件，不得处于缓刑考验期内，无强制隔离戒毒、开除军籍等不良记录。供应商须提供书面承诺，并配合采购人核查服务人员背景信息。

(13) 投标人须承诺及时为本项目提供服务的人员办理社保转移接续、人事档案转移工作，不得因转移接续不及时发生社保缴费断档、档案断档情况。

(五) 其他要求：

(14) 设有最高限价的采购项目，供应商报价不得高于最高限价。

专项资格条件

(15) 投标人须提供行驶证核定载质量 2.75 吨及以上的自有货车至少 8 台。

供应商提供的车辆应符合以下条件之一：

① 投标人所有车辆（此种情形，投标人提供证明材料须证明车辆属于投标人所有）；

② 投标人的分公司、子公司、控股公司所有车辆（此种情形，投标人提供证明材料须证明其分公司、子公司、控股公司与投标人的所属关系，且提供证明材料须证明车辆属于相关分公司、子公司、控股公司所有）；

③ 与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人的企业所拥有的车辆（此种情形，投标人提供证明材料须证明相关企业的法定代表人与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人，且提供证明材料须证明车辆属于相关企业所有）；

以上 3 种情形视为投标人自有车辆；投标人须提供每台车辆的行驶证复印件（须加盖公司公章），和机动车交通事故责任强制保险单复印件，原件备查。且车辆年检全部合格，符合国家规定技术标准。核标时如发现存在伪造车辆信息的企

业，直接剔除其投标资格。

(16) 投标人须具备有效期内的《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提供证明材料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17) 投标人须承诺为承运车辆投保机动车交通事故责任强制保险、不低于 200 万元的第三者商业责任险和不低于 100 万元的座位险（驾乘人员险），为承运邮件投保赔付额不得低于 100 万元/车的货物保险，并提供承诺书（须加盖公章）。

(18) 投标人承担运输任务的车辆必须配备符合中国邮政 GPS/北斗信息管理系统接口规范标准的 GPS/北斗设备，具备接入中国邮政 GPS/北斗信息管理系统的条件。（提供承诺书加盖公章）

(19) 投标人提供的承担邮件运输任务车辆，严禁悬挂、喷涂“中国邮政”标识。（提供承诺书加盖公章）

(20) 投标人应保证能自行办理货车通行证且符合分包所在区域牌照要求，保证在规定时间内将货物送到指定地点。（提供承诺书加盖公章）

(21) 投标人须提供近三年来独立承担过的一个市趟或区内运输外包服务项目业绩证明。投标时须提供加盖公章的合同复印件及对应金额的发票复印件等证明材料（原件备查）。

(22) 投标人可以使用非自有车辆提供服务，非自有车辆须属于法人单位，非自有车辆须满足专业资格条件第 16 条、第 17 条、第 18 条、第 19 条、第 20 条；同时投标人须承诺（须加盖公章）对本项目所有车辆的运输服务承担全部责任。

注：1. 上述要求是对潜在投标人的基本要求，如按照行业及相关部门另有规定的遵循其规定，投标人应提供相应的证明或资信材料。

2. 如果发现存在虚假资料取消其投标/中标资格，并承担相应法律责任，由此造成的后果由投标/中标人自负。

3. 注：投标人须按照“第五章 投标文件格式”的要求提供上述资格要求的有效证明材料，否则，其投标将被否决。

6、招标文件的获取方式：

（一）办理CA证书

登录“中国邮政电子采购与供应平台”（网址：<https://cg.11185.cn>）办理CA证书等。

流程：注册→登录→【CA办理】→查找对应项目→报名→填写相关信息→审核→下载招标文件。CA证书办理、“中国邮政电子采购与供应平台”操作相关事宜请下载“平台首页—用户中心—下载中心—下载：中国邮政电子采购与供应平台操作手册-电子采购分册-投标人”，或可联系客服电话400-898-8881（周一～周五9:00-17:00）。

（二）获取招标文件

获取文件流程：进入平台—注册并办理CA—（审批通过）—选择参加投标的项目—购买招标文件—填写并上传订单信息（支付凭证）—（审批通过）—下载招标文件（具体参照平台页面右下角“投标人操作指南”）。

①本项目实行在线报名和售卖招标文件。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2026年07月08日至2026年07月14日17:00，进入《中国邮政电子采购与供应平台》（<https://cg.11185.cn>）在线报名，逾期不予受理，招标文件售卖截止时间同投标截止时间。

②本项目线上下载电子招标文件。招标文件售价：600元，售后不退，投标人购买招标文件的费用需从对公账户汇入以下账号。

汇款购买标书请将标书款汇入下列账号：

收款人全称：中经国际招标集团（内蒙古）有限公司

账号：4719 0100 4910 806

开户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呼和浩特分行营业部

（汇款时请注明“招标代理机构项目”编号后8位数字，否则后果自负）

③投标报名资料

符合投标人资格要求的潜在投标人，报名需上传下列有效证明资料加盖公章的扫描件（注：报名资料内容清晰可辨，请按照顺序将所有报名资料扫描成连页的PDF格式上传即可，上传时文件夹命名为所投标段编号+公司名称，出现未按照规定上传、资料提供不全者将被拒绝接收，所提供的资质文件中如有虚假情况，一经发现将被取消投标资格），具体如下：

（1）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加盖公章的原件）；

（2）投标报名表。

(3) 本招标公告中 5. 投标人资格条件需提供证明材料。

注：信用查询网页截图流程如下：

(1) 进入“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点击进入“信用公示”，在“热门信息”下方点击进入“失信被执行人”，网页跳转至“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分别在“查询条件”中输入企业全称，“省份”选择“全部”，输入验证码后点击“查询”。

(2) 进“中国裁判文书网”（<http://wenshu.court.gov.cn/>），点击进入“高级检索”，在“全文检索”中输入单位全称（法定代表人），在“案由”选择“刑事案由”中的“行贿罪”，“法院层别”选择“全部”，选择后进行检索。

(3) 进入“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点击进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输入“企业全称”后点击“查找”。

注：A、上述要求是对投标人的基本要求，如按照行业及相关部门另有规定的遵循其规定，投标人应提供相应的证明或资信材料；

B、如发现存在虚假资料，招标单位取消其投标/中标资格，由此造成的后果由投标/中标单位自负，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C、为保证投标单位顺利报名成功，请投标单位上传报名资料最晚时间在报名截止时间前一小时上传，如因投标单位上传报名资料时间不足一小时，造成因资料审核未通过，投标单位不能及时上传更正报名资料，导致的报名不成功，后果由投标单位自负；

D、本次项目的变更/重新招标公告会通过网站发布，请参加的投标人及时查看。

注：投标人须在“中国邮政电子采购与供应平台”（网址：<https://cg.11185.cn>）完成“下载招标文件”的操作。

7、投标文件的递交：

(1) 递交平台、递交时间及签到：线上电子版与纸质版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均为2026年07月29日上午09:30（北京时间），投标人应在截止时间前通过“中国邮政电子采购与供应平台”（网址：<https://cg.11185.cn>）递交加密的线上电子版投标文件，并在2026年07月29日上午09:00 -09:30（北京时间）现场完成纸质版投标文件“签到”流程。

(2) 递交及解密地点：

纸质版投标文件递交地点、现场电子版响应文件解密地点：内蒙古呼和浩特市玉泉区锡林郭勒南路蓝宇花园酒店11楼会议室。

投标人须派代表当面递交纸质版投标文件、招标文件中要求的相关原件，并且通过制作线上电子版投标文件的电脑解密线上电子版投标文件，保证网络畅通、运行环境良好、介质完好等。逾期递交的纸质版和线上电子版投标文件以及不符合规定的纸质版和线上电子版投标文件将被拒绝。

(3) 线上电子版投标文件加密、解密：投标人须在开标前对“中国邮政电子采购与供应平台”（网址：<https://cg.11185.cn>）递交的线上电子版投标文件进行加密。投标人须在平台下载《中国邮政投标管家》工具结合CA证书，进行线上电子版投标文件的编制，并在开标前进行加密后上传至平台。

(4) 线上电子版投标文件与纸质版投标文件内容须相同。招标文件中要求的盖章、签字，在制作线上电子版投标文件时可以是有效的电子签章、电子签名，也可以是加盖公章、签字的纸质版扫描件。（电子签章后，文档不应再修改，否则电子签章、签字无效；如需修改，请修改后重新电子签章、签字）。

注：

线上电子版投标文件指：按招标文件要求通过《中国邮政投标管家》工具编制、加密、上传至“中国邮政电子采购与供应平台”（网址：<https://cg.11185.cn>）的电子版投标文件。

纸质版投标文件指：按招标文件要求制作的纸质打印版投标文件。

投标人须派代表当面递交纸质版投标文件。招标人不接受以邮寄、传真、电子邮件等方式递交的投标文件。逾期或不符合规定的投标文件恕不接受。

8、开标：

(1) 开标形式：本项目采用在“中国邮政电子采购与供应平台”（网址：<https://cg.11185.cn>）线上解密开标。

(2) 开标时间：2026年07月29日上午09:30（北京时间）。线上电子版投标文件现场解密截止时间为：2026年07月29日上午10:00（北京时间）。投标人须自行考虑互联网网络及运行环境不畅、介质损坏等因素造成的风险。

(3) 投标文件递交及开标地点：内蒙古呼和浩特市玉泉区锡林郭勒南路蓝宇花园酒店 11 楼会议室。

注：本项目采用集中解密方式，到开标时间后，开标人员点击【批量集中解密】按钮，系统自动解密各投标供应商标书，无需进行供应商签到、手动解密等操作。

9、发布公告的媒体：

内蒙古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 (www.nmgztb.com.cn)

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 (www.cebpubservice.com)

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官网 (www.chinapost.com.cn)

中国邮政电子采购与供应平台 (<https://cg.11185.cn/>)

中国采购与招标网 (<https://www.chinabidding.cn/>)

比德电子采购平台 (<https://www.bdebid.com/>)

G7数字运力网 (<https://yunli.g7.com.cn/#/search/index>)

中国物流招标网 (<http://www.clb.org.cn/>)

其它媒介转发无效。

10、联系方式：

招标人名称：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内蒙古自治区分公司

地址：呼和浩特市新城区兴安北路51号（兴安北路与赛马场北路交汇处西北侧）

联系人：赵女士

电话：0471-6983034

招标代理机构：中经国际招标集团（内蒙古）有限公司

招标代理机构地址：呼和浩特市新城区兴安南路5号兴业成大厦10楼

联系人：蒿鑫、唐燕娇

联系电话：0471-3468975、18510107853

邮箱地址：zjnmg150125@126.com

招 标 人：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内蒙古自治区分公司

招标代理机构：中经国际招标集团（内蒙古）有限公司

2026年07月08日

附件 1:

投标报名表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供应商名称	
纳税人识别号	
邮编	
供应商详细通讯地址	
联系人	
手机	
固定电话/传真	
E-mail (电子邮箱) (务必填写准确)	
开户行	
开户行账号	
报名资料附件	需递交的报名资料： 1. 按照采购公告及资格要求附件中要求提供所有证明文件。 2. 报名申请单位认为有必要提交的其它相关资料。

附件 2:

法人代表授权委托书

本授权书声明：注册于（国家或地区的名称）的（公司名称）的在下面签字的（法定代表人姓名、职务）代表本公司授权（单位名称）的在下面签字的（被授权人的姓名、职务）为本公司的合法代理人，就（项目名称）的进行投标，并以本公司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务。

本授权书于_____年____月____日签字生效，特此声明。

投标人名称(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

被授权人签字_____

法定代表人、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附件 3

外包人员穿透式监管要求

为了共同规避合规风险、保障双方长期稳定合作，本项目实施穿透式监管，即对投标方提供服务的人员劳动合同签订、保险缴纳、工资薪酬按时足额发放、用工合规性、人员真实性等进行全过程核查、监督与验证，围绕全流程可溯、全要素可控、全维度可察、全价值赋能的目标，实现对各环节投标方提供服务人员的统一监管。投标方要无条件使用招标方的“外包管理平台”。具体如下：

1. 投标方要提供符合条件的人员服务，在外包管理平台录入人员信息，包括但不限于劳动合同、社保缴费编号、身份证号、银行卡号等信息。新进服务人员需经外包管理平台准入审核后，方可接入生产系统，获取生产工号。

2. 投标方要组织提供服务的人员手机注册“友我APP”，并根据情况选择在“友我APP”或具体业务端APP完成人脸认证。

3. 投标方提供服务的人员所服务的机构、岗位等信息发生变动时，投标方需通过外包管理平台完成人员信息变更，方可继续开展生产作业。对于计划离职的外包人员，投标方至少要提前15天将人员姓名、身份证号、工号、离职原因等情况，以及人员补充方案以书面形式通知招标方，并按照外包管理平台要求及时维护人员信息等。

4. 投标方要承诺接受招标方定期对其履行用人主体责任情况进行监督检查，包括但不限于劳动合同签订、保险缴纳及薪酬发放等情况，满足穿透式监管要求。

5. 投标方需在外包管理平台录入委托培训协议，并组织提供服务的人员完成岗前业务学习。

6. 投标方承诺无条件配合使用招标方外包管理平台，包括外包管理平台升级及功能新增后的相关操作。

